服务类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合肥八中教育集团铭传高中热水系统供应

项目编号：2026PHBN538

业主单位：合肥八中教育集团铭传高中

代理机构：肥西县公共资源交易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项目需求 22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28
第五章 合同 34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42

第一章　磋商公告

肥西县公共资源交易有限责任公司受合肥八中教育集团铭传高中委托，现对合肥八中教育集团铭传高中热水系统供应进行磋商，欢迎具备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1.项目名称及内容

1.1 项目编号：2026PHBN538

1.2 项目名称：合肥八中教育集团铭传高中热水系统供应

1.3 项目地点：肥西县

1.4 项目单位：合肥八中教育集团铭传高中

1.5 项目概况：合肥八中教育集团铭传高中现有学生约3700人，其中住校生约3200人。本项目热水系统主要包括生活区淋浴用水、吹风机以及生活区供水设备系统的常规维护。详见磋商文件。

1.6 资金来源：其他

1.7 项目预算：20万元/年

1.8 项目类别：服务类

2.供应商资格要求

2.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2 供应商资质要求：无

2.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2.4 供应商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的，不得推荐为成交候选人，不得确定为成交人：

（1）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3.磋商文件的获取

3.1 获取时间：2026 年 11 月 6 日至磋商时间

3.2 获取方式：

（1）本磋商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2）潜在供应商须登录优质采云采购平台（http://www.youzhicai.com/）查阅磋商文件。

4.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同磋商时间

5.磋商时间及地点

5.1 磋商时间：2026 年 11 月 16 日 9 时 00 分

5.2 磋商地点：优质采云采购平台（http://www.youzhicai.com/）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磋商公告同时肥西县公共资源交易有限责任公司、优质采云采购平台、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上发布。

7.联系方式

7.1 业主单位

业主单位：合肥八中教育集团铭传高中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交口

联系人：潘工

电话：13856404446

7.2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肥西县公共资源交易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肥西县上派镇紫石路与佛光路交叉口肥光办公区 3 号楼 2 楼

联系人：汤工

电　话：0551-68825007

7.3 监督管理部门

监督管理部门：合肥八中教育集团铭传高中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交口

电　话：17756779196

8.其他事项说明

8.1 供应商应合理安排磋商文件获取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系统关闭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磋商文件获取，责任自负。

8.2 电子化交易要求：

（1）潜在供应商须登录“优质采云采购平台”（网址：http://www.youzhicai.com/，以下称“优质采平台”）参与本项目磋商活动。首次登录须办理注册手续，请务必选择注册为“供应商角色”类型。注册流程见优质采平台“用户注册”栏目，咨询电话：400-0099-555。因未及时办理注册手续影响参加磋商活动的，责任自负。

（2）已注册的潜在供应商可登录优质采平台获取磋商文件，本项目的磋商文件及其他资料（含澄清、答疑及相关补充文件）通过优质采平台发布，业主单位/代理机构不再另行书面通知，潜在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查阅优质采平台。因未及时查看导致不利后果的，责任自负。

（3）已注册的潜在供应商若注册信息发生变更（如：与初始注册信息不一致），应及时网上提交变更申请。因未及时变更导致不利后果的，责任自负。

（4)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方式,潜在供应商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以下简称 CA),CA 用于响应文件的签章及上传(上传响应文件需使用 CA 进行加密);CA 办理详见《关于优质采平台数字证书办理的须知》（http://www.youzhicai.com/nd/a_8f80a7ec-911f-4c4d-a123-f8849880f045.html）；咨询热线：400-0099-555。CA 锁线上办理地址：https://portal.youzhicai.com/ui/portal-sup/#/signature/list

（5）响应文件必须使用“优质采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并上传。下载地址：http://toolcdn.youzhicai.com/tools/BidderTools.zip，使用说明书及视频教程下载地址：http://file.youzhicai.com/files/BidderHelp.rar。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2	服务期限	5年（履行协议期间因上级主管部门出台新的政策，要求学校免费提供，则该协议立即终止。协议终止后，原供货商设备无偿转让给学校使用），合同采取“3+1+1”模式，首次签约3年，根据考核结果及在校学生情况进行续签，一次续签一年，续签次数不超过2次，总服务期限不超过5年。
3	现场踏勘	☑自行踏勘 □集中组织 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现场踏勘联系人及联系电话：_____ **备注：如供应商未参加业主单位统一组织的现场踏勘，视同放弃现场踏勘，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关于联合体参加磋商的相关约定（如有）	（1）联合体参加磋商的，磋商文件获取信息填写，由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完成均可。 （2）联合体参加磋商的须提供联合协议（见响应文件格式），相关证明材料由供应商根据联合协议分工情况及磋商文件要求提供。
5	磋商有效期	120 日历天
6	初审业绩要求（如有）	供应商应按下列规定提供业绩证明资料： □已完成的业绩：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供以下业绩证明材料： （1）业绩合同扫描件； （2）与该业绩对应的项目已完成的证明材料（如验收报告或业主（或合同甲方）证明）。

		注：（1）已完成的证明材料须加盖项目业主单位或合同甲方公章(证明材料已有项目业主单位或合同甲方公章的除外)，否则评标委员会不予认可。 （2）如果业绩合同和项目已完成（或正在履约）的证明材料中的合同金额等合同要素不一致的，以项目已完成的证明材料为准。 （3）以上涉及的证明资料信息应完整或能充分反映评审因素。如未能明确反映评审因素的（如合同总金额等），应另附业主（或合同甲方）证明材料予以明确说明，须加盖项目业主单位或合同甲方公章，否则评标委员会不予认可。
7	供应商提出疑问截止时间	（1）时间：2026 年 11 月 11 日 17 时 30 分 （2）形式：通过优质采云采购平台提交 供应商请注意：肥西县公共资源交易有限责任公司对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将在网站上及时发布，该公告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同样约束力效力。供应商应主动上网查询。肥西县公共资源交易有限责任公司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8	构成磋商的其他材料	☑无 □图纸 获得方式： **上述资料请供应商在获取磋商文件后，自行登录优质采云采购平台下载本项目附件。**
9	磋商保证金	是否要求供应商递交磋商保证金：☑不要求 □要求
10	**电子交易服务费**	金额：人民币 200 元，售后不退 交纳形式：☑银行转账 ☑银行电汇 递交要求： ①电子交易服务费的到账截止时间：同磋商时间。

		②电子交易服务费应当从供应商账户转出，转出电子交易服务费的账户与供应商响应文件提供的账户信息不一致的，视为未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交纳电子交易服务费，其响应无效。 转入的开户银行及账号：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肥西支行 开户名：肥西县公共资源交易有限责任公司 账号：6232594999000552263 注意事项： （1）电子交易服务费交纳账号采用动态虚拟账号，请供应商交纳电子交易服务费时，务必备注如下： **（项目编号）电子交易服务费** 供应商如未进行备注的，可能会因评审委员会无法识别电子交易服务费到账情况导致响应文件被否决，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凡转账到其他项目电子交易服务费账户或本项目前次公告中电子交易服务费账户的，视为未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交纳电子交易服务费，其响应无效。 （4）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多个标段磋商的（如分多标段的），应该按标段分别递交电子交易服务费。未递交电子交易服务费的标段，其响应无效。 （5）项目开标结束后，如需开具电子交易服务费发票，请致电咨询：王工，联系电话：0551-68821291。
11	磋商现场提交的其他材料要求	/
12	响应文件要求	1.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2. 提交截止时间：同磋商时间

		3. 解密时间：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以优质采云采购平台解密倒计时为准）
13	确定成交候选人和成交人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数量：1 家
		确定成交人： ☑业主单位委托磋商小组确定 ☐业主单位确定
14	成交通知书发出的形式	☑书面　　☐数据电文
15	告知磋商结果的形式	☑供应商自行登录网站查看 ☐磋商现场告知
16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供应商递交履约保证金：☑不要求 ☐要求 （1）金额：/ （2）缴纳形式：☐银行转账　☐银行电汇　☐银行保函 1.如采用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银行保函），应为银行出具的见索即付无条件保函。 2.如采用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应为经安徽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审查批准，依法取得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的融资担保机构出具的无条件保函。 （3）收取单位：/ （4）缴纳时间：合同签订前 （5）退还时间：验收合格后 / 日历日
17	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可以银行转账、银行电汇方式。 1.金额： ☑定额收取：人民币 9000 元（按首次合同期 20 万/年*3=60 万收取） ☐按下列标准收取：

		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参照关于印发《招标（采购）代理行业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合公协〔2023〕03号）文件收取，具体收取金额为附件 1 对应表格相应类别收费标准收取，收取金额不足 4000 元的按照 4000 元最低标准收取。 备注：以上相关费用，供应商在报价单中不单列，包含在总价中，业主单位不再单独计量支付。 2. 收取单位：肥西县公共资源交易有限责任公司 3.缴纳账户： **户名：肥西县公共资源交易有限责任公司** **账号：179746801939**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西支行**
18	补充约定（本项目不适用）	（1）通过初审的供应商为 2 家及以上的，按磋商文件约定进行评审并确定结果； （2）通过初审的供应商为 1 家的，且磋商小组认为具有竞争性的，继续评审（不进行第四章“2.2 综合评分”评审程序）并确定结果。
19	报价须知	（1）供应商最终投标报价不得高于磋商文件（公告）列明的项目预算、最高投标限价，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2）在项目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最终投标报价与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或项目预算相比降幅过小，或供应商最终投标报价明显缺乏竞争性的，磋商小组可以否决其投标。
20	重要说明	（1）成交人应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并与业主单位签订合同，若成交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或签订合同，业主单位有权取消成交人成交资格； （2）合同签订后，成交人存在规定时间内不组织人员进场开工，不履行合同义务等情况，业主单位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 （3）成交人在成交项目发生投诉、信访举报案件、履约

		存在争议时，拒绝协助配合有关部门调查案件的，业主单位可以取消其成交资格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4）供应商参与磋商，应当诚信守法、公平竞争。如有以提供虚假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虚假技术参数响应、虚假业绩、虚假证书、虚假检测报告等）、串通磋商、隐瞒失信信息等谋取成交的行为，一经发现，业主单位可以取消其成交资格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21	解释权	（1）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 （2）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3）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4）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磋商及响应文件提交阶段的规定，按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须知正文、评审方法和标准、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5）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 （6）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业主单位负责解释。
22	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不得与本标段的其他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

附件 1 **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施工/工程总承包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注：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成交金额含本数。例如：某服务代理业务成交金额为 1000 万元，具体收取金额为上表（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相应类别收费标准，计算代理服务费收取金额如下：

100 万元×1.5%＝1.5 万元

（500－100）万元×0.8%＝3.2 万元

（1000－500）万元×0.45%＝2.25 万元

合计收费＝1.5＋3.2＋2.25＝6.95(万元)

供应商须知正文

1.有关定义

本项目的交易方式为磋商，业主单位为项目实施建设的发包人（甲方），供应商为参与磋商的主体，成交人为参与磋商，并获得项目实施的承包人（乙方）。

2.资金来源

本项目的业主单位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磋商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3.磋商费用

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其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

4.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4.1 供应商如对磋商文件内容有疑问，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提出。

4.2 业主单位可主动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问题时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代理机构将在优质采云采购平台（http://www.youzhicai.com/）网站澄清或修改磋商文件，供应商应主动上网查询。代理机构和业主单位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4.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供应商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4.4 对于没有提出疑问又参与了本项目磋商的供应商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磋商文件（含澄清、修改等内容）。

5.磋商范围及响应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5.1 无论磋商文件中是否要求，供应商所承担项目及伴随的货物和服务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5.2 供应商与代理机构之间与磋商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响应文件均用中文表述。供应商随响应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他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5.3 除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6.响应文件构成

6.1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磋商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及磋商文件评审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6.2 上述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7.报价

7.1 供应商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磋商全部内容，所有报价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7.2 供应商应在分项报价表上标明磋商项目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未标明的视同包含在磋商报价中。

8.磋商有效期

8.1 磋商有效期为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磋商有效期为120 日历天。业主单位或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磋商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拒绝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8.2 在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的磋商保持有效，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9.响应文件的制作

9.1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方式，供应商必须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并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并使用 CA 锁进行加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前使用“优质采投标工具客户端”完成上传。

9.2 全流程电磋商项目供应商必须上传 CA 锁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下载磋商文件后，如未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无效；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撤回，修改后重新上传（具体操作详见教程）；

9.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优质采云采购平台（http://www.youzhicai.com/）系统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电子响应文件未完成上传的，视为没有递交响应文件；

9.4 响应文件可远程解密，供应商无需到达磋商现场。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9.5 供应商在制作、上传电子响应文件过程中，若存在技术操作问题，请及时联系优质采云采购平台客服人员，客服电话：400-0099-555，0551-62220164，

0551-62220012。

10.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0.1 供应商应在第一章“磋商公告”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网上提交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如磋商延期，按最新发布磋商时间执行）。

10.2 供应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了网上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的，响应无效。

10.3 业主单位和代理机构延迟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业主单位、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11.响应文件的提交、修改与撤回

11.1 供应商应当在第一章“磋商公告”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响应文件在优质采云采购平台（http://www.youzhicai.com/）上传（如磋商延期，按最新发布磋商时间执行）。

11.2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提交（以接收到电子签收凭证为准），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响应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未按规定加密或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优质采云采购平台应当拒收。

11.3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解密时间前（以优质采云采购平台（http://www.youzhicai.com/）解密倒计时为准）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11.4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但属于磋商小组在评审中发现的计算错误并进行核实的修改、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不在此列。

12.磋商小组

12.1 本项目将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成员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磋商小组及其成员应当依照有关规定履行相关职责和义务。

12.2 磋商小组依法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

12.3 磋商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

商中，按照评审方法和标准推荐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13.响应文件的评审与磋商

13.1 业主单位和代理机构将在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

13.2 磋商活动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13.3 磋商小组将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供应商独立进行评审。评审程序如下：

13.3.1 **初审**。磋商小组对供应商必须满足和实质性响应的内容进行评审，供应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导致响应无效的，磋商小组将以书面询问的方式告知有关供应商。

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网站查询截图**

13.3.1.1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1）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2）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磋商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3.3.2 **磋商**。初审合格后，磋商小组将按网上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提交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3.3.3 **报价**。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磋商文件中另有特殊规定的除外。**

13.3.4 **综合评分**。磋商小组只对通过初审，实质上响应磋商要求的响应文

件进行综合评分。经磋商确定最终项目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3.4 相关说明。

13.4.1 为保证磋商活动顺利进行，供应商可派相关技术人员进行网上答疑；

13.4.2 磋商小组根据与供应商磋商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磋商文件的内容，包括项目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经业主单位代表确认作为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3.4.3 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审的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3.4.4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供应商磋商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响应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扫描件或影印件的，磋商小组可以视同其未提供。

13.4.5 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及符合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13.5 供应商授权代表对磋商过程有疑义，以及认为业主单位、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14.终止磋商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业主单位和代理机构有权宣布终止磋商采购，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1）通过初审的供应商不足规定数量，导致本次磋商缺乏竞争的；

（2）出现影响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4）磋商文件有重大漏洞，导致无法继续评审的；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5.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15.1 磋商小组将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5.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即网上询标）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或公章。

15.3 如有询标，供应商通过远程登录的方式接受网上询标。供应商应登录优质采平台（http://www.youzhicai.com/）并保持在线状态，以便及时接收磋商小组可能发出的询标函，并在规定时间内回复，因授权代表联系不上、没有及时登录系统等情形而无法接受磋商小组询标的，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16.最终报价

16.1 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最终投标报价也是签订合同的依据。

16.2 本项目的服务地点为本须知前附表所述，供应商可到项目现场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位置、情况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磋商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场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服务期限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对于受项目现场场地限制，如需要另外寻找场地解决临时住宿，由此所产生的费用应包含在磋商报价范围内，业主单位不再承担该费用。

16.3 本项目不接受恶意不平衡报价，不保证最低价中标。

16.4 除国家政策性文件规定以外，供应商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17.成交候选人的推荐原则

磋商小组依据本项目磋商文件所约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按照有效供应商综合总得分由高到低依次推荐成交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根据响应文件投票，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顺序。

18.确定成交人

业主单位委托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的，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即为成交人，由代理机构在指定媒体上予以公告；业主单位确定成交人的，由业主单位函告代

理机构后，由代理机构在指定媒体上予以公告。

19.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是根据全体磋商小组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评审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对评审结论持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可以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结论。

20.保密要求

20.1 评审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0.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

21.成交结果公告

21.1 成交人确定后，代理机构将在优质采云采购平台（http://www.youzhicai.com/）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21.2 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业主单位及其委托的代理机构的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成交人名称、成交金额。

22.磋商结果的异议、投诉

22.1 对于磋商结果有异议的，应在中标结果公告规定的时间内向业主单位或代理机构提出。

22.2 对于异议答复不满意的，应在收到异议答复之日起 3 日内向磋商公告载明的监督管理部门提出。

23.成交通知书

23.1 代理机构发布成交结果公告的同时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3.2 成交通知书对业主单位和成交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以后，业主单位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人放弃成交资格，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3.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4.告知磋商结果

24.1 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供应商自行登录优质采云采购平台（http://www.youzhicai.com/）查询结果信息。

24.2 代理机构对未中标的供应商不做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25.履约保证金

如果成交人没有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成交资格。在此情况下，业主单位可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开展磋商。

26.代理费用

成交人放弃成交资格的，本磋商项目应收取的代理服务费由其承担。

27.签订合同

27.1 业主单位与成交人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及时签订合同。

27.2 磋商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7.3 成交人拒绝与业主单位签订合同的，业主单位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开展磋商活动。成交人拒绝签订合同的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磋商活动。

28.廉洁自律规定

28.1 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招标代理业务，不得与业主单位、供应商恶意串通。

28.2 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业主单位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业主单位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29.异议的提出与接收

29.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三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业主单位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提出异议。

29.2 异议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书面异议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29.3 异议人的名称、地址、有效联系方式；

29.5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号（如有）；

29.6 被异议人名称；

29.7 具体的异议事项、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29.8 明确的请求及主张；

29.9 提起异议的日期。

异议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有委托授权书）签字并加盖公章。异议人需要修改、补充异议材料的，应当在异议期内提交修改或补充材料。

29.10 代理机构异议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项目需求

业主单位要求应尽可能清晰准确，对于可以进行定量评估的工作，业主单位要求不仅应明确规定其功能、用途、质量、环境、安全，并且要规定偏差的范围和计算方法，以及检验、试验、试运行的具体要求。对于供应商负责提供的有关服务，在业主单位要求中应一并明确规定。

业主单位要求通常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按月支付，采购人对每月淋浴吹风机各窗口校园卡的消费进行统计，待供应商提供发票后，隔月将前一个月的消费总额转账至供应商账户。
2	服务地点	肥西县
3	服务期限	5年（履行协议期间因上级主管部门出台新的政策，要求学校免费提供，则该协议立即终止。协议终止后，原供货商设备无偿转让给学校使用），合同采取“3+1+1”模式，首次签约3年，根据考核结果及在校学生情况进行续签，一次续签一年，续签次数不超过2次，总服务期限不超过5年。

二、项目概况

合肥八中教育集团铭传高中现有学生约 3700 人，其中住校生约 3200 人。本项目热水系统主要包括生活区淋浴用水、吹风机以及生活区供水设备系统的常规维护。详见磋商文件。

三、其他要求

（一）经营服务要求

1、所需设备及其他资金投入均由供货商负责。整套设备刷卡部分采用物联网接入学校现有一卡通系统。

2、单独安装水电表，水、电费由供货商承担，费用根据实际价格支付。合同履约期间若国家对水电费价格有调整，则履约价格同步调整。

3、饮水设备使用学校原来设备，免费提供师生用水，免费维护，后期更新滤芯按照市场价格收取费用。

4、**收费标准：淋浴水不得超过70元/吨，吹风机不得超过0.25元/分钟。**

5、供货商服务响应时间不得超过12小时，遇突发紧急情况需在4小时内解决故障。

（二）相关费用

1.采购人无偿提供经营场所。

2.学生服务中心人员工资（保险）、原料采购、水、电、气（汽）及燃料消耗等日常经营所需的所有费用包含在经营费中。经营期间所产生的水、电费用根据计量表读数由学校向成交供应商按月度收取。后期采购人不再追加费用，供应商自行考虑响应风险。

3.经营中所产成的垃圾由成交供应商自行处理。

（三）设备清单及要求

本项目所需设备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功能型号	数量
1	吹风机控制器	一拖二镜面设计，产品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标准	120 台
2	吹风机	适配一拖二镜面控制器，产品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标准	240 台
3	电缆	符合国家线缆相关标准（国标）	1 批
4	电表	符合国家计量、电气安全相关标准	10 块
6	水表	符合国家计量检定相关标准	8 块
7	水管及配件	符合国家排水管材相关标准（国标）	1 批
8	运输及施工	含安装调试，施工符合国家现行施工规范	1 批
9	刷卡终端	物联网型，符合国家信息安全、计量相关标准	约 400 个
10	空气能	商用空气能热泵，符合国家效能、安全相关标准	按实际需求
11	水泵	热水循环水泵，符合国家机电设备相关标准	按实际需求

1.根据洗浴需要，同时考虑适量散热预量及系统的平稳、安全、环保、经济、实用。热水改造系统的设计依据、设计说明、主要设备性能及参数、保温措施等；机组的节能、降振 减噪、智能化等；计量系统合理性准确、安全性；泵组的降噪减震技术、变频技术热泵热水 系统采用模块化、自动化设计。

2.热供水指标要求：

2.1 主机制水水温40—55℃可控；

2.2 水箱出口水温 45—55℃；

2.3 水箱水温在环境温度 0℃时 24 小时内下降＜5℃（实测）；

2.4 热水终端出口水温≥40℃，冬季≥45℃。

3.设备及材料使用要求：

3.1 空气源热泵机组

3.1.1 可以采用循环式供水。

★3.1.2 空气源热泵必须是符合低碳、环保、安全的产品，常温工况下的制热量≥39.6kW 的机组。要求在周边工作环境气温范围-15℃~43℃时可以正常工作，**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15℃低温工作下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所有设备噪音检测不能超过国家相关标准规定值并保证满足学生的正常生活要求，如有投诉需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3.1.3 控制系统

（1）机组可以模块化进行拓展，自由连接，可同能力机组组合亦可不同能力机组组合，机组允许最大模块连接数至少 16 台；

（2）并联后的机组可以统一进行控制，机组控制系统具有自动控制功能，并且机组之间可以实现互为备用；

（3）为方便操作，要求机组能由线控器操作控制，只需通过线控器就可设定出水温度，补水量，查询机组参数，显示水位高度。线控器都为弱电操作；安全可靠；

（4）机组具有掉电记忆，定时开机功能。

★3.1.4 **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投空气源热泵热水器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3.1.5 **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投空气源热泵热水器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3.1.6 **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投空气源热泵热水器CRAA 产品认证证书。**

3.1.7 空气能热水机组能效等级：1 级（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国能效标识网查询的截图）。

3.1.8 蒸发器：蒸发器的翅片选用表面有亲水镀膜的翅片，采用内螺纹管，保证制冷剂与空气之间最充分的热交换，确保空气侧高效换热。

3.1.9 空气源热泵热水机组具有4G 远程运营管理功能和配备485 端口，响应文件中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3.2. 吹风机系统

3.2.1 吹风机控制器以及吹风机设备均需 3C 证书，保障学生安全；

3.2.2 吹风机控制器要求一拖二，带镜面设备，方便学生使用；

3.2.3 吹风机功率在 1800W 以下。

3.3 热水增压泵

水泵采用“德国威乐”、“格兰富”、“南方”，或同等档次品牌（本项目推荐产品的品牌并非指定，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可以选用其他品牌的产品，但这种替代产品质量上要相当于或优于标注的品牌和质量。选用其他品牌的，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并获得评审委员会的认可，否则视为负偏离）。

3.4 热水供应管道：

除室内支管外的热水管采用 PRCR 复合保温管，内管为PPR 管，外管为抗辐照 PVC 管，中间层为聚氨酯保温层。其他配件（闸阀、排气阀、止回阀等）应为国内知名品牌，具体供应商自选。

4.水控器

4.1 智能水控机采用电磁阀、流量水表、控制器一体设计；

4.2 4G 联网无线通信功能；

4.3 低压直流 12V 电源供电；功率<6W；

4.4 工作环境：温度：-20℃~60℃； 湿度：<80%；

4.5 流量计电磁阀采用市场一线品牌；

4.6 读卡类型：IC 系列为MIFARE ONE 卡；读卡频率：IC 系列为 13.56MHZ；读写距离：≥40mm；读写时间：≤100ms；

4.7 计费精度：0.01 元；

4.8 口径：DN20；

4.9 水控机带止回功能，防止串水；

4.10 水控机LCD 液晶屏幕显示；

4.11 水控机具有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4.12 消费方式具备刷卡用水，将卡插入卡槽，设备自动计费出水，将卡拿走，设备自动断水，停止计费；

4.13 付费后没出水，全额自动退款功能，不扣学生一分钱（响应文件中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4.14 为了确保平台数据安全性，平台可以增加登录验证码验证需求，提高平台管理的安全性；可以设置平台登录的 IP 白名单，避免外部人员用其他电脑登录平台操作用户数据；

4.15 实时监测网络连接状态，断网，电磁阀故障，拆机，几天未消费，流量计故障自动报警，并推送消息到管理人员，快速检查问题更好的服务学生；

4.16 为确保水控机具有高的耐腐蚀性、耐用，水控机通过≥500 小时的盐雾试验，响应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

★4.17 为确保水控机具有足够的使用寿命，按键寿命≥100 万次，提供专业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响应文件中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

5. 吹风机

5.1 所投吹风机电源线单独布置，单独配电箱，独立分层控制，能定时开关，具有过热超载保护系统，如有不正常的电流或超过设定的温度，吹风机自动停止工作，保证使用安全（提供产品彩页或其他证明其功能的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5.2 投标所用的电吹风控制器以及吹风机均具备 3C 认证；

5.3 电吹风具有高温过热自动断电功能及具有安全底座（吹风机防火自动断电功能）；

5.4 提供的商用电吹风具备产品责任险的；

5.5 提供商用吹风机 MA/CNAS 权威产品检测报告的得 3 分，不具备不得分。

6.消费管理系统

★6.1 所投水控机制造商具有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响应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

★6.2 消费管理系统厂家具有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证书，能力达到基本级 cs2 且同时具备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CCRC)，业务范围:通过信息系统安全

开发服务(三级)，评审依据:响应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

★6.3 消费管理系统厂家具有数据安全能力成熟度等级证书(DSMM)。评审依据: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

★6.4 消费管理系统厂家具有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 3 级(CMMI3)。评审依据: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设备制造厂家公章。

★6.5 消费管理系统厂家具有电信设备进网试用批文证书。评审依据:提供批文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厂家公章，批文上需体现平台开发商名称。

7.设计及安装要求

7.1 空气源热泵机组及水箱等设备安装于地面，供应商可以根据自身技术特点自行设计 选型。

7.2 在设计方案中要充分考虑各种可能发生的问题，并提供合理化解决方案。

8.验收标准

8.1 应与产品原始样本技术数据、标书技术文件和实测数据一致，符合国家有关技术规 范和技术标准。

8.2 验收时应进行检验的项目：

（1）水质与压力：应符合国家生活用水相关标准。

（2）每分钟水流量应满足采购人要求。

（3）流量及校园一卡通计费应严格按照校方要求。

（4）验收所涉及的全部费用由中标单位负担。

四、报价要求

1.本项目单价报价，分别提供吹风机、淋浴水分项单价且分项单价不得超过收费标准。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收费标准：淋浴水不得超过70元/吨，吹风机不得超过0.25元/分钟。供应所报价格包含完成本项目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物联网接入费用、物联网年度使用费等。除合同变更外，成交单位后期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业主单位收取费用，供应商报价时应综合考虑报价风险。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一、总则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二、评审方法

2.1 初审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初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初审表如下：

项目初审表		
序号	**评审指标**	**合格条件**
1	营业执照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应完整的体现出营业执照的全部内容。
2	供应商资格（如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3	承诺函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4	电子交易服务费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备注：需从供应商银行账户转出。（以代理机构财务查询为准）**
5	授权书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6	磋商响应函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7	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8	其他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磋商文件列明的其他要求
评审指标通过标准：供应商必须通过上述全部指标。		

初审指标通过标准：供应商必须通过初审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2 综合评分

2.2.1 磋商小组按照下表对进入综合评分的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2.2.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 100 分，其中：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70 %，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30 %。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技术资信分（70分）	类似业绩	自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供应商或所投产品供应商承担过类似学校浴室热水经营业绩的，每有一个得 4分，本项最高得8 分。 注：提供合同扫描件，若上述业绩证明材料不能反映相关评审因素的，应另行提供业主（或合同甲方）盖章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原件备查）。	0-8 分
	供应商资质	供应商或所投产品供应商具有下列认证证书： （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3分； （2）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3 分； （3）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3 分； 注：供应商须提供有效期内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如发 现弄虚作假，可取消成交资格。	0-9 分
	响应产品技术要求	根据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响应性进行综合打分： （1）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得 18 分 。 （2）如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及要求不满足采购文件中标注“★”的内容 及要求条款的，每一项负偏离扣2 分； （3）如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及要求不满足采购文件中非标注“★”的内容及要求条款的，每一项负偏离扣 1 分； 注：⑴）采购文件技术相关要求中若有要求供应商提供相应佐证材料的条款，供应商未按要	0-18 分

		求提供佐证材料或者供应商提供的佐证材料与 响应内容不一致的，视为负偏离或不响应； （2）以技术参数响应/偏离表的响应情况及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作为评审依据； （3）**非标注“★”的内容及要求条款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函。**	
	热水系统设计方案	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制定热水系统设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设计依据、设计说明、主要设备性能及参数等（0-3 分）； （2）机组的节能、降振减噪、智能化等（0-3 分）； （3）系统的整体美观性，计量系统合理性准确、安全性（0-3 分）； （4）项目节能环保性（0-3 分）； 评审委员会根据采购需求，对上述内容逐项进行综合评审： （1）设计方案科学，内容全面，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3分； （2）设计方案较科学，内容较全面，较好满足采购需求得 2 分； （3）设计方案一般的，得1 分； （4）差或未提供不得分。	0-12 分
	热水系统施工方案	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制定热水系统施工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 工组织机构、施工方案与管理、施工工期计划、施工材料清单、施工保障措施、施工质量保证、安全施工措施、防滑等安全性等，评标委员会 根据采购需求，对上述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1）方案科学、内容全面详实、工作安排合理，具有很强针对性，完 全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的要求得 9分；	0-9 分

		（2）方案较科学、内容较全面、工作安排可行，能够较好满足采购文 件的要求得 6分； （3）方案一般、内容基本涵盖、工作安排有一定的可行性，基本满足 采购文件的要求得 2分； （4）较差或未提供不得分。	
	退出承诺	供应商承诺在合同到期或因违反合同约定，被收回经营权的，在接到采购人通知起 10 日内保证环境、设备不损坏情况下撤场，可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注：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0-2 分
	运营管理与服务	1 、供应商提供的经营管理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运营管理团队是否专精、管理制度是否合理、维修维护措施是否及时等，评审委员会根 据采购需求，对上述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1）方案科学、严密、合理，描述详细且具有针对性的，得6 分； （2）方案较合理、严密、描述较为详细的的得4分； （3）方案基本合理、描述一般、具有一定可操作性的，得2 分； （4）差的或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2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承诺是否全面、服务计划是否完善、服务培训是否专业、提高学生服务满意度是否有效等，评审委员会根据采购需求，对上述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1）服务内容完整、详实、科学合理的，得 6 分； （2）服务内容在完整性、合理性、可行性方面可以反映项目所需主要内容但不全面的，得4分； （3）服务内容简单，有待完善的，得2 分；	0-12 分

		（4）差的或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价格分（30 分）	响应报价	1 、响应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报价为有效响应报价，参与报价评审。 2 、供应商的洗浴热水报价在 70 元/吨的基础上，每下降 1 元/ 吨得 1分（不满 1 元/吨不计分），满分 20 分； 3、供应商的吹风机报价在 0.25 元/分钟的基础上，每下降 0.01 元得 2 分，满分 10 分。 4 、本项满分30 分。	0-30 分

2.2.3 分值汇总

（1）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再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得到该供应商的技术资信分。

（2）将每个供应商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供应商的综合总得分。

三、评审程序

1.初审。磋商小组对成功解密的响应文件按照初审表进行评审，供应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导致投标无效的，磋商小组将以询标的方式告知有关供应商。

2.磋商。初审合格后，本项目磋商条件如有变化，磋商小组对初审合格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本项目磋商条件如无变化，直接进入报价环节。

3.报价。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投标报价。如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对应轮次的报价，则按上一轮次报价为准。

4.综合评分。磋商小组只对通过初审，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经磋商确定最终招标需求和提交最终投标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初审通过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四、相关说明。

1.磋商小组根据与供应商磋商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磋商文件的内容，包括招标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经业主单位代表确认作为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审的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按要求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无论何种原因，即使供应商磋商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响应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扫描件的，磋商小组可以视同其未提供。

第五章　合同

（本合同为服务类参考格式，业主单位可根据结合自身情况使用）

业主单位（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经本项目磋商小组评审，决定将合同授予乙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及肥西县公共资源交易有限责任公司的磋商文件、中标通知书等相关资料的要求，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1.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1.2 中标通知书；

1.3 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1.4 磋商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1.5 其他相关文件。

2.服务

2.1 服务名称：_____；

2.2 服务内容：_____；

2.3 服务质量：_____。

3.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

4.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4.1 付款方式：_____；

4.2 发票开具方式：_____。

5.服务期限、地点和方式

5.1 服务期限：_____；

5.2 服务地点：_____；

5.3 服务方式：_____。

6.违约责任

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6.6 如果出现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7.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7.1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7.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8.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时生效。

业主单位（甲方）：　　（公章）	供应商（乙方）：　　（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本合同的约定如与本项目磋商文件的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和业主单位要求的约定有冲突时，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和业主单位要求的约定为准。

附件：

附件 1：廉政协议

附件 2：履约保证金

附件 1：廉政协议

廉 政 协 议

甲方：

乙方：

为促进双方诚信经营、廉洁从业，防范商业贿赂，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规定，（以下称甲方）与（以下称乙方），特此订立本协议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乙双方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国家最高人民检察院、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办理受贿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意见》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规定。

（二）严格执行的合同要求，自觉履行合同约定的相关义务。

（三）在业务活动中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不得损害国家、集体利益。

（四）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应及时提醒对方纠正。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有权要求告知处理结果。

第二条 甲方的义务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二）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可能影响相关业务公开、公正、公平性的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参与任何形式的赌博，严禁通过赌博方式取得乙方及其工作人员的财物；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三）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四）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在乙方有股权关联的企业兼职，不得向乙方介绍家属或者亲友从事与甲方业务有关的经济活动。

（五）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以明显低于市场的价格向乙方购买房屋、汽车等物品；不得以明显高于市场的价格向乙方出售房屋、汽车等物品；不得以其他交易形式非法收受请托人财物。

（六）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利用职务之便收受乙方以回扣、手续费、加班费、咨询费、劳务费、协调费、辛苦费等各种名义给予或赠送的钱物。

（七）甲方工作人员不得接受乙方给予或赠送的干股或红利。

（八）甲方任何人不得以个人的名义向乙方推荐设备、部件等供货商以及其他合作单位。

第三条 乙方的义务

（一）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二）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可能影响相关业务公开、公正、公平性的宴请及娱乐活动。

（四）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也不得为甲方提供与工作无关的房屋、汽车等。

（五）乙方不得与甲方工作人员就合同中的质量、数量、价格、工程量、验收等条款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六）乙方不得以回扣、手续费、加班费、咨询费、劳务费、协调费、辛苦费等各种名义向甲方工作人员给予或赠送钱物。

（七）乙方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提供干股或红利。

（八）乙方须按专项纪检监察工作组（如有）要求开展相关工作。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二条规定的，由甲方按管理权限，对相关责任人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甲方投诉联系部门：　　，联系电话：　　。

（二）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三条规定的，由甲方根据具体情节和造成的后果，对乙方采取以下一种或多种处理办法：

1.全额收取乙方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2.追究乙方其他违约责任；

3.终止或解除双方已签订的包括本合同在内的所有合同；

甲方作出的处理意见，乙方应无条件接受并承担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全额返还通过不正当手段从甲方获取的非法所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五条 双方约定

本协议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负责监督。可由甲方或甲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乙方或乙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协议履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协议规定范围内的处理意见。

第六条　本协议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合同终止。

第七条　本协议作为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项目经办人：

合同经办人：

日期：　　日期：

附件2：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函示范文本

编号：

_____（受益人名称）：

鉴于_____（以下简称“受益人”）与_____（以下简称“申请人”）于___年___月___日就_____（标段编号）的_____（标段名称）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_____》（以下简称“基础合同”），开立人根据基础合同了解到申请人为基础合同项下之承包人，受益人为基础合同项下之发包人，基于申请人的请求，开立人同意就申请人履行与受益人签订的基础合同项下的义务，向受益人提供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以下简称“本保函”）。

一、本保函担保范围：承包人未按照基础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应当向受益人承担的违约责任和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利息、律师费、诉讼费用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二、本保函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三、本保函有效期自开立之日起至_____之日止。

四、开立人承诺，在收到受益人发来的书面付款通知后的七日内无条件支付，前述书面付款通知即为付款要求之单据，且应满足以下要求：

（1）付款通知到达的日期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

（2）载明要求支付的金额；

（3）载明申请人违反合同义务的条款和内容；

（4）声明不存在合同文件约定或我国法律规定免除申请人或开立人支付责任的情形；

（5）付款通知应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的地址是：_____。

受益人发出的书面付款通知应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五、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 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对我方不发生法律效力。

六、与本保函有关的基础合同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不影响本保函的独立有效。

七、本保函项下的义务和责任均在保函有效期到期后自动消灭。

八、本保函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本保函产生的纠纷案件，由受益人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九、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开 立 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合肥八中教育集团铭传高中热水系统供应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_____

____年__月__日

一、报价表格式

1-1 报价表

项目名称： 合肥八中教育集团铭传高中热水系统供应

项目编号： 2026PHBN538

供应商名称	
磋商范围	全部
报价 **（详见备注说明）**	吹风机： 淋浴水：
服务期限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备注说明	**本项目无二次报价** **分项单价不得超过收费标准**

供应商电子签章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本表内容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包括了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全部内容的所有费用。

2.特殊事项在备注说明中注明。

1-2 分项报价明细表

（如有，格式自拟）

二、磋商响应函

致：合肥八中教育集团铭传高中

肥西县公共资源交易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贵方的磋商文件，我方承诺如下：

1.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磋商文件的磋商须知、合同条款、业主单位要求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接受上述文件要求。我方承诺按本磋商文件、合同条款和业主单位要求承担上述项目的全部内容。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磋商文件，包括磋商文件的补疑、澄清、变更或补充（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磋商文件，并对磋商文件各项条款（包括磋商时间）、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且我方自愿放弃针对上述各项条款提出异议的权利。

3.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愿意按磋商文件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和代理费用。按本次磋商文件规定及最终投标报价承诺提供服务。

4.我方根据本次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你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我方同意按你方要求在磋商规定时间内向你方提供与其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补充资料，否则，我方的响应文件可被你方拒绝。

6.我方完全理解你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磋商。

7.我方同意磋商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服务期限。

8.我方对响应文件中所提供资料、文件、证书及证件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

9.我方同意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10.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响应文件以及磋商文件、磋商文件澄清、修改、补充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1.我方不存在磋商公告中“供应商资格要求”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12.我方声明下述内容真实有效，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13.其他补充说明：_____补充说明事项（如有）_____

供应商电子签章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三、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授权_____（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磋商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磋商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提交响应文件、参与磋商、签约等。供应商授权代表在磋商活动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供应商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供应商电子签章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供应商授权代表；

2.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无需提供授权书，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手机号码：_____

_____系　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电子签章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五、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联合体参加磋商的，联合体双方均须提供）

1、本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2）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六、电子交易服务费

项目开标结束后，如需开具电子交易服务费发票，请致电咨询：王工，联系电话：0551-65318344。

开票信息
发 票 类 型：_____（专票或普票）
公 司 名 称：_____
纳 税 识 别 号：_____
开 户 行 名 称：_____
开 户 行 账 号：_____

七、磋商业绩承诺函

我公司同意成交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业绩并承诺：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业绩均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公司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一）业绩表

（格式仅供参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总金额	业绩合同甲方及联系电话	备注
供应商初审业绩（资格门槛业绩）					
1					
项目负责人初审业绩（资格门槛业绩）					
1					
供应商评审业绩（打分业绩）					
1					
2					
项目负责人评审业绩（打分业绩）					
1					
2					
……					

备注：

1、表中所列业绩应为供应商满足本磋商文件要求的业绩；

2、成交人提供的以上业绩情况，如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有约定的，将按约定随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公告。

（二）业绩证明材料

（建议与上述“（一）业绩表”填写的业绩一一对应）

八、联合协议

（不允许联合体参加磋商或未组成联合体的，不需此件；允许联合体参加磋商且供应商为联合体参加磋商的，请将此件加盖公章后制成扫描件上传）

联合体成员一名称：_____；

联合体成员二名称：_____；

……

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本项目的磋商，现就联合体参加磋商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

2.在本项目磋商阶段，联合体牵头人负责磋商项目的一切组织、协调工作，并授权代理人以联合体的名义参加项目的磋商，代理人在磋商、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各方均予以承认并承担法律责任。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业主单位签订合同，就本项目对业主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3.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及各方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如下：

联合体成员一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

联合体成员二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

……

4．磋商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5．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联合体成员一：_____（供应商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二：_____（供应商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

签订日期:____年__月__日

九、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按照第四章评审方法和标准放置的其他资料。

附件：全流程电子招标采购具体要求[1]

说明：当采用非招标方式进行全流程电子采购活动时，按照本规定执行，其中本要求“参审单位”按“供应商”理解，“投标文件”按“响应文件”理解，“磋商文件”按“采购文件”理解，“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按“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理解，“开标”按“开启响应文件”理解，“评审委员会”按“磋商小组”理解，“投标无效”按“响应文件无效”理解。

一、CA 证书办理和注意事项

1.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采购方式，潜在供应商应及时办理 CA 证书，用于对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及加、解密。

2.CA 证书办理详见《优质采平台 CA 数字证书办理说明》：http://www.youzhicai.com/ActivityTopic/AdviceDetail/8f80a7ec-911f-4c4d-a123-f8849880f045。

3.CA 证书到期或即将到期，须在递交响应文件前办理续期。

4.CA 锁遗失、损坏等无法使用，须在递交响应文件前补办 CA 锁。

5.企业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名称和法定代表人信息）发生变更的，须在递交响应文件前变更 CA 证书。

6. 供应商由于 CA 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企业信息变更等情况导致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7.加密和解密响应文件必须使用同一个 CA 证书。

二、制作、签章、加密、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8.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标采购方式，潜在供应商需使用“优质采投标工具客户端”（以下简称“投标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投标工具及操作说明下载地址：https://toolcdn.youzhicai.com/tools/BidderTools.zip。

8.1.投标工具建议在 window7 或 windows10 操作系统下使用；

8.2.电子响应文件编制建议使用 office2010 版本。

9.潜在供应商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后，需在投标工具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签章（项目有特殊说明的除外），并使用 CA 证书进行加密。在投标工具使用 CA 证书时需安装“优质采数字证书助手”（即数字证书驱动），下载地址：https://toolcdn.youzhicai.com/ca.zip。

10.潜在供应商完成制作、签章、加密响应文件后，需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投标工具完成上传。投标截止时间以优质采云采购平台（http://www.youzhicai.com/）系统的时间为准，如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上传，系统将自动关闭上传通道。潜在供应商未完成电子响应文件上传的，视为没有递交响应文件。

11.潜在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撤回，修

[1]解密、询标时间可以根据项目情况予以调整。其他内容如需调整，请联系优质采后予以办理。

改后重新上传。

12.潜在供应商在制作、签章、加密、上传电子响应文件过程中，若存在技术操作问题，请及时联系优质采云采购平台客服人员，客服电话：400-0099-555，0551-62220164。

三、开标和解密

13.业主单位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以下简称工作人员）根据有关规定登录系统组织开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由供应商使用 CA 证书解密响应文件，工作人员导入已解密响应文件并公布开标结果。

14.响应文件可远程解密，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5.潜在供应商须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投标工具并保持在线，关注开标互动大厅消息直到项目评审结束。

16.响应文件解密时限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潜在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解密时限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未能成功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中对响应文件解密设有线下补救方案的，执行该补救方案。

四、评标和询标

17.评审委员会通过优质采电子评标工具将需要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以询标函的形式发送给供应商，供应商应登录投标工具并保持在线状态，以便及时接收评审委员会可能发出的询标函，并在询标函载明的时间内回复，若供应商未及时回复，视为放弃澄清。

五、异常情形

18.出现下列情形导致电子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影响招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经第三方机构认定后，各方当事人免责：

（1）网络、服务器、数据库发生故障造成无法访问或使用的；

（2）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无法运行；

（3）出现网络攻击、病毒入侵以及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安全漏洞导致无法正常提供服务的；

（4）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情形。

六、异常情形处理

19.出现上述情形，优质采平台及时组织相关方查明原因，排除故障。若能保证在开标前恢复系统运行的，招投标程序继续进行；若导致开评标程序无法按时开展，但能在原开标时间后 2 小时内恢复系统运行的，招投标程序继续进行；若导致开评标程序无法按时开展，在原开标时间后 2 小时内无法恢复系统运行的，按以下程序操作：

（1）项目中止，中止期限由业主单位或代理机构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确定。中止期限届满后中止情形尚未消除的，业主单位或代理机构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延长中止期限。决定延长中止

期限的，应向供应商发出延长中止期限通知，并发布公布。

（2）项目恢复，导致项目中止的情形消除后，业主单位或代理机构应当尽快恢复招投标程序，向供应商发出恢复交易通知，并发布公布；已发出延长中止期限通知的，按通知执行。